

证券代码:688659 证券简称:元琛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7
安徽元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安徽元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安徽元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五名非独立董事和三名独立董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一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第四届董事会。同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董事长、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一)董事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的方式选举徐辉先生、梁燕女士、陈志先生、郑文贤女士、吴婷女士担任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罗守生先生、杨利成先生、赵小丽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同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古俊飞先生担任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本次股东大会选举的五名非独立董事和三名独立董事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一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第四届董事会,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产生。

安徽元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

(二)董事选举情况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选举徐辉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任命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设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分别为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具体情况如下:

1.战略委员会委员:徐辉先生、罗守生先生、赵小丽女士,其中徐辉先生为主任委员(召集人);

2.审计委员会委员:杨利成先生、古俊飞先生、赵小丽女士,其中杨利成先生为主任委员(召集人);

3.提名委员会委员:罗守生先生、徐辉先生、杨利成先生,其中罗守生先生为主任委员(召集人);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罗守生先生、杨利成先生、陈志先生,其中罗守生先生为主任委员(召集人);

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半数以上,且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杨利成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任期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二、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情况
 2026年3月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等议案,同意聘任梁燕女士为公司总经理,聘任陈志先生、郑文贤女士、章翠香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王若苓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退休返聘),聘任曹晓旭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任期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简历见附件)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均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行政处罚的情形。其中,董事会秘书曹晓旭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且其任职资格已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无异议。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进行审查,且聘任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上述人员均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条件,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市场禁入且尚未解除禁入的情况,也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的行政处罚和惩戒;本次聘任、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三、证券事务代表聘任情况
 2026年3月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孙晓旭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任期与第四届董事会一致。孙晓旭女士持有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且具备履行职责所需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以及相关素质,能够胜任相关岗位职责的要求。(简历见附件)

特此公告。

安徽元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3日

附件:
 1.徐辉先生,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合肥工业大学机械制造工艺及设备专业本科学历,工学学士学位。1988年9月至1997年5月在合肥市农业机械技术工程师,2003年3月至2015年7月在上海元琛环保设备配件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5年5月至2012年12月在元琛环保设备配件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2012年12月至2016年2月在元琛环保设备配件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2016年2月至今在公司任董事长兼技术负责人,2016年2月至今在公司任董事长兼技术负责人。

徐辉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59,337,960股,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梁燕女士为夫妻关系。徐辉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行政处罚和

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2.梁燕女士,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南京大学人力资源管理本科学历。1996年1月至2003年2月在合肥市元琛环保设备配件厂任总经理,2003年3月至2015年7月在上海元琛环保设备配件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2005年5月至2012年12月在元琛环保设备配件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2012年12月至2016年2月在元琛环保设备配件有限公司任董事长兼总工程师。

梁燕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50,000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徐辉先生为夫妻关系。梁燕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3.陈志先生,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安徽工贸学院经济贸易专业大专学历,2003年3月至2015年7月在上海元琛环保设备配件有限公司任监事,2005年5月至2016年2月在元琛环保设备配件有限公司任片区经理、营销总监,2016年2月至今在公司任董事兼副总经理。

陈志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40,000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4.郑文贤女士,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安徽大学法学本科学历。2000年至今,历任安徽捷菲尔检测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安徽元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生产主任、采购经理、行政负责人、营销总监,2016年2月至今在公司任董事兼副总经理。

郑文贤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40,000股,为实际控制人、董事梁燕女士的弟媳(徐辉先生与梁燕女士为夫妻关系)。与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5.吴婷女士,198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6年至2014年,任调查记者与主持人,帮助数千老百姓解决难题。2014年至2016年,任纪录片制片人,拍摄留守儿童、留守儿童等多元题材作品。2016年起,创办嘉富商学院并任校长,2016年4月至今,历任深圳网飞传媒有限公司创始人、深圳嘉富传媒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24年6月至今任安徽元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吴婷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6.罗守生先生,1957年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总工程师;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9月至今任安徽壹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3月至今任安徽元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罗守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7.杨利成先生,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会计师职称,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历任浙江天健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方向财务有限公司稽核经理,浙江华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杭州金海岸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浙江炬申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罗博特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唯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融融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伙人、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西安远航真空纤维技术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浙江金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杭州福耀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西安兴航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天津铸金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浙江德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安徽思睿新材料公司董事,上海融融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伙人、杭州六融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人、上海仁牛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合伙人、杭州三融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人;2023年3月至今任安徽元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杨利成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8.赵小丽女士,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04年7月至2017年2月,历任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所属业务负责人、集团公团投资业务负责人,2017年2月至2023年11月,历任深圳市雄韬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战略投资副总,2023年11月至今任招商局创业投资管理(深圳)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3年3月至今任安徽元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赵小丽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9.王若苓女士,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工商硕士学位,高级管理人员。1992年10月至1997年12月在安徽安凯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1997年12月至2006年5月在香港华昌公司驻尼日利亚任财务部经理,2007年2月至2008年2月在元琛环保设备配件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2008年2月至2016年2月在元琛环保设备配件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2016年2月至2021年10月任公司财务总监,2016年2月至今在公司任财务总监。

王若苓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15,000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10.章翠香女士,1986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海口经济学院工程管理本科学历。2008年1月至2008年9月在安徽宇光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任技术员,2009年1月至

2013年12月在元琛有限技术部部长,2014年1月至2016年2月在元琛有限生产总监,2016年2月至2019年2月在公司任生产总监,2019年2月至2020年3月在公司任信息中心总监、副总经理,2020年3月至今在公司任销售经理,2016年2月至今在公司任副总经理。

章翠香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80,000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11.曹晓旭先生,199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柏林工业大学可再生能源专业硕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18-2019年曾任上海申能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19年至今任元琛科技证券部部长兼证券事务代表,上海元琛碳科技有限公司业务经理。2021年10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曹晓旭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00,000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12.古俊飞先生,1992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7年3月至2018年12月任公司研发工程师;2019年1月至2020年5月任公司事业部生产副经理;2020年6月至2023年1月任公司事业部生产经理;2023年2月至2023年12月任公司营销经理;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任公司营销中心湘鄂皖区域经理;2025年1月至今任公司A1事业部业务经理;2025年8月至今任公司职工董事。

古俊飞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5,000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13.孙晓旭女士,199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级经济师,中级工程师。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21年3月加入公司就职于公司证券部,2024年6月至今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孙晓旭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5,000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符合科创板上市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任职资格和条件。

证券代码:688659 证券简称:元琛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6
安徽元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决议案:无

●本次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3月2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安徽省合肥市新站区北社区合兴路西侧安徽元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表决权质押的情况:

1.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6
普通股股东人数	46
2.出席股东大会所有持有表决权的普通股股东	72,252,927
普通股股东所有持有表决权股份	72,252,927
3.出席股东大会所有持有表决权股份占本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9.0748
普通股股东所有持有表决权股份占本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9.0748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古俊飞、董事长徐辉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安徽元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出席情况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

2、董事会秘书曹晓旭列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00《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有效表决权股份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关于选举徐辉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76,854,553	99.4843	是
1.02	《关于选举梁燕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76,854,467	99.4842	是
1.03	《关于选举陈志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76,863,801	99.4962	是
1.04	《关于选举郑文贤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76,863,467	99.4958	是
1.05	《关于选举吴婷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76,856,467	99.4868	是

2.00《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有效表决权股份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关于选举罗守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76,856,467	99.4868	是

证券代码:603353 证券简称:和顺石油 公告编号:2026-003

湖南和顺石油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湖南和顺石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和顺石油股票于2026年2月27日、3月2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送核实、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信息外,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公司于2025年11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签署收购意向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司以现金方式,通过收购股权及增资购买上海宏志系统集成电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志科技”或“标的公司”)的控制权。本次签订的意向协议系基于标的公司收购意向达成的初步意向,具体交易方案、交易金额以最终签署的正式收购协议为准。公司将根据交易事项后续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最终交易能否达成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于2025年11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协议转让部分公司股份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本次股份协议转让不涉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风险提示: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股票二级市场的交易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于2026年2月27日、3月2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核实,公司目前生产经营一切正常,日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市场环境及产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未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二)重大事项情况

1.公司于2025年11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签署收购意向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司以现金方式,通过收购股权及增资购买宏志科技不低于34%的股权,同时通过表决权委托,合计控制的公司51%表决权,即取得标的公司的控制权。双方约定,标的公司100%的股权价值不低于15.88亿元(增资后估值),预计最终交易金额为5.94亿元。

本次签订的意向协议系基于双方基于收购意向达成的初步意向,具体交易方案、交易金额以最终签署的正式收购协议为准。公司将根据交易事项后续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最终交易能否达成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2.公司于2025年11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协议转让部分公司股份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本次股份协议转让

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本次协议转让自交易双方签署之日起成立,自和顺石油已与宏志科技相关股东就投资与收购宏志科技相关股权事宜签署的相关协议生效后,和顺石油与陈瑞宜均符合(外国)投资者持有上市公司股权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要求。本次权益变动是否最终完成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本次权益变动的进展情况,并敦促交易各方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尚未发现可能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和涉及热点概念的事项。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的事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2026年2月27日、3月2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基本面无异常重大变化,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股票二级市场的交易风险。

(二)经营风险

公司于2026年1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2025年年度业绩预披露》。2025年年度业绩预披露:经公司财务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25年度实际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000万元到-1,760万元;2025年度实际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3,050万元到-2,500万元。

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经营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三)其他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四、董事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经公开披露的事项外,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内幕信息,对《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价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和顺石油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3日

证券代码:600239 证券简称:云南城投 公告编号:临2026-010号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挂牌转让中建建丰置业有限公司70%股权的进展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所持有的中建建丰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建丰”)70%股权,前期与公司以及中建建丰签署《合作意向协议》的湖南恒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恒臣”)指定云南礼思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礼思”)参与公开竞买并摘牌。2026年2月28日,公司、云南礼思以及中建建丰签署《产权交易合同》。

一、本次交易背景

为进一步优化资产结构,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中建建丰置业有限公司70%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云南省产权交易市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交所”)公开挂牌转让所持有的中建建丰70%股权。2025年9月29日,公司、中建建丰与湖南恒臣签署《合作意向协议》。(具体事宜分别详见公司于2025年9月26日、2025年10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公告)《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临2025-074号《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中建建丰置业有限公司70%股权的公告》及临2025-076号《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挂牌转让中建建丰置业有限公司70%股权的进展公告》。

二、本次交易进展

经交易双方协商一致,云南礼思参与公开竞买并被确定为中建建丰70%股权的受让方。2026年2月28日,公司(甲方)、云南礼思(乙方)以及中建建丰(丙方)签署《产权交易合同》。本次签署《产权交易合同》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三、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1.名称:云南礼思管理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2901MA6UD3P8P8

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4.住所: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大理市下关镇滨海大道016号洱海天域风情街C1幢102号(商办)

5.法定代表人:于乃滨

6.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7.成立日期:2025年09月01日

8.营业期限:2025年09月01日至无固定期限

9.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管理;物业管理;工程管理服务;市政设施管理;城市绿化管理;国内贸易代理;资源回收(再生资源回收)不含危险废物;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咨询策划服务;心理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0.股权结构:湖南恒臣洋三方咨询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90%、上海赛礼思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持股10%。

11.云南礼思与公司无关联关系。

12.云南礼思主要财务数据:交易对方系新成立公司,暂无财务数据。

13.云南礼思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

四、《产权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赞成	反对	弃权
2.01	《关于选举罗守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76,856,489	99.4873			是		
2.02	《关于选举梁燕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76,856,459	99.4867			是		
2.03	《关于选举陈志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76,855,464	99.4855			是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01	《关于选举徐辉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606,430	93.5352	
1.02	《关于选举梁燕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606,344	93.5334	
1.03	《关于选举陈志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615,678	93.7230	
1.04	《关于选举郑文贤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615,344	93.7162	
1.05	《关于选举吴婷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608,344	93.5741	
2.01	《关于选举罗守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608,766	93.5826	
2.02	《关于选举梁燕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608,336	93.5739	
2.03	《关于选举陈志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607,341	93.5537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1、2为普通决议议案,